

证券代码：600816

证券简称：安信信托

编号：临 2017-016

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《关于印发修订<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——政府补助>的通知》（财会[2017]15号），对公司的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。

●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对财务报表项目列示产生影响，对公司当期损益、总资产和净资产不产生影响，且不涉及对以前年度损益的追溯调整。

一、会计政策变更概述

2017年5月10日，财政部修订《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——政府补助》，修订后的准则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，对于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，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；对于2017年1月1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政府补助，也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。

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自2017年6月12日起开始执行上述准则，并根据本准则的规定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。本年度公司执行该规定的主要影响：利润表中增加“其他收益”项目。

2017年8月15日，公司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以8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。

2017年8月15日，公司七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以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。

二、执行财政部2017年新颁布或修订的相关会计准则具体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

根据新修订的《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——政府补助》规定，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，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，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。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，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。2017年1--6月公司收

到财政补助人民币 178,119,000.00 元， 计入“营业外收入”。

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——政府补助》涉及的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实质性影响，不会对公司 2017 年 1—6 月的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。

三、独立董事和监事会的结论性意见

公司依照财政部的有关规定和要求，对公司进行会计政策变更，使公司的会计政策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相关规定，能够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符合公司和所有股东的利益。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权益，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

公司监事会对《关于审议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发表意见如下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合理变更的，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. 公司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决议；
2. 公司七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；
3. 独立董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〇一七年八月十六日